

股票代码：601818

股票简称：光大银行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39

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本行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4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，其中，吴俊豪、王喆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卢鸿监事长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 2023 年半年报及摘要（A 股）、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（H 股）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出具以下审核意见：

（一）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本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要求。

（二）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本行 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（三）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二、关于制定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恢复计划》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处置计划建议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